公司代码:603002 公司简称:宏昌电子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3,875,195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9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62,123,806.55元(含税),占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74,561,519.66元的69.98%。

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实际股本为基数,每股现金股利发放金额不变,依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总金额。

独立董事何贤波先生、黄颖聪先生、何志儒先生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宏昌电子	60300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义华	李俊妮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3栋101房(部位:3栋212房)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3栋101房(部位:3栋212房)
电话	020-82266156-4211/4212	020-82266156-4211/4212
电子信箱	stock@graceepoxy.com	stock@graceepox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所属行业及其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级环氧树脂、覆铜板两大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依证监会相关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

公司按"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其中公司环氧树脂业务并参照化工行业相关要求披露。

A 环氧树脂

环氧树脂下游应用广泛,环氧树脂的消费结构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经济越发达、生活水平越高,环氧树脂消费量越高。

在国内环氧树脂这个细分行业中,主要以产能集中、规模较大、规范经营的发展为基本态势。受安监、环保等因素影响,不规范企业将被淘汰。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级和特种用途,属于精细型,其他竞争对手大多应用于涂料级,属于泛用型。

与国内同行业部分竞争对手比较,对手具有上下游完整产业链,该竞争对手的环氧树脂产品主要为"自用",而公司虽然缺乏上游原料的生产制造,得向外部供应商采购,但公司直接面对客户销售,最贴近市场发展方向和掌握客户资源。

公司的经营策略一直是贴近市场需求,解决客户问题为出发点,及时因应市场需求。公司坚持以顾客需求及市场竞争为导向,坚持高标准环保要求,不断优化产品种类组合,大力开发高端、绿色环保产品,提供周到、完善的客制化解决方案服务,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因下游电子终端产品需求增加,及风力叶片装机量增加,叠加国内外相关生产装置停产、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环氧树脂市场价格提升、需求畅旺。

B覆铜板

覆铜板是电子工业的基础材料,主要用于加工制造PCB印制电路板,是一种核心材料。

覆铜板产品相较于下游的印制电路板产品,标准化程度相对更高,且制造工艺成熟,经过充分竞争后格局逐渐稳定。目前,覆铜板行业主要呈现港台地区、大陆地区以及日韩鼎立格局。

覆铜板行业的供需状况与下游PCB厂商、终端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宏观经济环境密切相关。覆铜板下游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智能家居、车载工控、服务器、基站乃至航空航天等领域,物联网、人工智能、无人驾驶等新兴产业更离不开上游覆铜板、PCB的支持。

随着5G、汽车电子、物联网、无人驾驶时代的到来,在相关终端市场的增量需求以及存量替换需求的双重作用下,相应覆铜板基材产业也会迎来市场容量扩张带来的机遇与挑战,终端应用市场将拉动行业向高阶材料升级。

2021年上半年随着覆铜板上游各原物料价格大幅上涨,供货紧张,覆铜板下游PCB厂商提前下单抢生产时机,各覆铜板厂订单爆满,至第四季度需求趋于放缓。

2、主要业务

A公司环氧树脂业务:

环氧树脂具有力学性能高,内聚力强、分子结构致密;粘接性能优异;固化收缩率小(产品尺寸稳定、内应力小、不易开裂);绝缘性好;防腐性好;稳定性好;耐热性好(可达200℃或更高)的特点,因此环氧树脂被广泛应用于电子电气、涂料、复合材料等各个领域,具体应用方面:

(1)电子电气方面的应用是环氧树脂重要的应用领域。环氧树脂被用作覆铜板(CCL)的基材,而覆铜板作为印制电路板(PCB)的基础材料几乎应用于每一种电子产品当中,为环氧树脂在电子工业耗用量最大的应用领域;其次是用于各种电子零件的封装,包括电容器及LED的封装材料;半导体和集成电路的封装中也大量使用环氧塑封材料。

具体应用领域如下图示:

(2)涂料是环氧树脂的另一个重要应用领域。由于环氧树脂具有优良的防腐蚀性和耐化学性,主要用作涂料的成膜物质,包括船舶和海洋工程用的重防腐涂料、汽车电泳漆涂料、家电、IT产品等金属表面的粉末涂料、罐头涂料以及紫外线光固化涂料和水性环氧树脂涂料。

具体应用领域如下图示:

(3)复合材料方面,由于环氧树脂具有优异的强度重量比、耐高温和耐腐蚀等性能,应用于风力发电机叶片、飞机等的结构件及应用于羽毛球拍、网球拍、高尔夫球球杆、钓鱼杆、滑雪板、碳纤维自行车、赛艇等高级体育及日常用品的基材。

具体应用领域如下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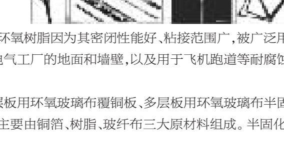

(4)其他应用方面,环氧树脂因为其密闭性能好、粘接范围广,被广泛用于需要无缝、无尘和无菌的环境,如食品工厂和精密电子电气工厂的地面和墙壁,以及用于飞机跑道等耐腐蚀地坪和桥梁结构裂缝等的修补。

B公司覆铜板业务:

公司主营产品为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覆铜板、多层板用环氧玻璃布半固化片。

覆铜板,生产过程中主要由铜箔、树脂、玻纤布三大原材料组成。半固化片由玻纤布和树脂组成,再由半固化片和铜箔组成覆铜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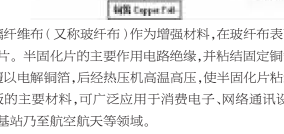

半固化片通常由玻璃纤维布(又称玻纤布)作为增强材料,在玻纤布表面均匀涂布特别调配的树脂后,经上胶烘干后制成,俗称胶片。半固化片的主要作用电路绝缘,并粘结固定铜箔电路。

在半固化片的双面覆以电解铜箔,后经热压机高温高压,使半固化片粘结铜箔,并完全固化形成覆铜板。

覆铜板是印刷电路板的主要材料,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网络通讯设备、智能家居电子设备、汽车电子系统、工业控制、服务器、基站乃至航空航天等领域。

具体应用领域如下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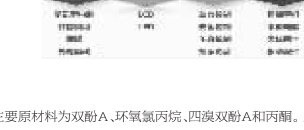

3、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

A环氧树脂业务,主要原材料为双酚A、环氧氯丙烷、四溴双酚A和丙酮。采购以合格供应商进行询比议价作业,根据订单和原物料价格之需要实行国外采购与国内采购,年度长期合约采购与月度采购相结合,严格按公司《采购管理作业办法》等制度执行作业。

B覆铜板业务,生产主要原材料需求为铜箔、玻纤布、树脂、化学品等,供应商规模较大,与供应商均定期签订合作协议,建立良好合作关系。产销提供月度原材料需求计划,由采购部根据产销订单需求情况以及适量备货原则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采购部门在实施采购活动前多方询价、议价、比价,综合考虑供方的价格、品质、交期、生产需求等因素择优下单。

生产模式:

A环氧树脂业务,以DCS全自动化控制的方式进行生产,生产排程包括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以计划生产为主。计划生产是指生产管理部门依据销售部门提供的销售计划来安排生产的方式,主要适用一般规格产品或有固定客户订制的产品规格;订单生产是指销售部门取得客户订单后,生产管理部门开始安排生产的方式,主要适用于特殊规格或没有固定客户订制产品。

B覆铜板业务,公司订单具有多批次多品种的特点,公司采用"订单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通过ERP系统管理,对订单进行系统性处理,满足不同客户交期需求。从订单接收到出货结束主要经过销售、技术、生产、物控等部门审核。若为特殊规格订单或新产品,先由技术部门审核及评估生产能力及设计生产工艺,之后由生产部门将订单转化成生产工单,按照不同工序进行生产。生产部门以满足业务订单、客户需求为前提制定生产计划,进行计划生产。通过精细化生产管理,实现对产品品质的严格把控及客户交期满足。

销售模式:

A环氧树脂业务,主要为对客户直接销售,依据采购主原料的市场价格,制订及时灵活的定价机制。通常情况下,可以将原材料成本快速反映至产品价格。销售定价的主要制订依据是产品成本加成,同时参考市场行情、并与客户的需求量、是否长期客户、付款条件、战略合作等因素予以适当调整。

B覆铜板业务,以直销作为产品销售模式。采用分散客户和终端产品应用的市场策略,以应对下游市场的需求波动,保证业绩的稳定性。产品的应用终端客户群体中,笔记本电脑主板、液晶显示器、手机等消费电子类产品占据相对较大份额,同时服务器等通讯信息类产品、汽车工控板等车载工控类产品亦占据一定比例。客户主要是债信良好的长期稳定客户,且产品定位为中高端,朝轻薄、智能化及5G需求方向发展。销售定价的主要制定依据是产品成本加成,市场报价及参考原料市场波动较大时适当调整。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555,618,143.56	3,446,147,032.29	32.19	2,606,599,179.71	1,856,213,21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1,014,423.42	1,970,413,795.10	5.61	1,636,452,195.28	1,160,139,579.06
营业收入	4,452,711,902.10	2,504,199,868.15	77.81	2,350,258,838.21	1,635,597,48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561,519.66	224,061,830.36	67.17	161,671,558.37	76,190,2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032,649.45	146,737,074.94	152.17	67,426,117.26	67,426,11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004,808.81	321,651,598.10	4.77	103,048,434.13	37,375,54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9	12.96	增加5.53个百分点	10.25	6.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5	64.00	0.18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5	64.00	0.18	0.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86,838,811.05	1,186,340,388.55	1,234,362,649.07	1,145,170,05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294,189.66	114,652,142.36	103,706,970.69	72,908,21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377,739.52	113,355,136.66	102,300,896.64	71,998,87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8,867.95	-29,333,041.17	205,155,978.81	172,030,739.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3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0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0	253,702,000	28.07	0	无		境外法人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37,776,408	238,230,953	26.36	192,507,45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聚丰投资有限公司	-2,649,029	64,169,152	7.10	64,169,152	无		境外法人
CRESCENT UNION LIMITED	0	32,786,885	3.63	32,786,885	无		境外法人
吴彩银	14,397,551	21,017,551	2.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彭清文	2,287,716	4,380,416	0.4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刘占刚	93,700	3,607,477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大庆	280,000	2,560,000	0.2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富享一期投资基金	2,380,000	2,380,000	0.26	0	未知		其他
栗建伟	2,000,000	2,000,000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聚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洋先生及其女儿Grace Tsu Han Wong女士所控制的企业,CRESCENT UNION LIMITED为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文洋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余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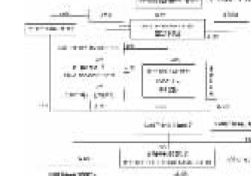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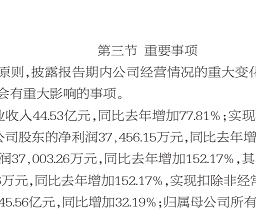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3亿元,同比去年增加77.81%;实现净利润37,456.15万元,同比去年增加67.17%,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456.15万元,同比去年增加67.17%,实现每股收益0.41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03.26万元,同比去年增加152.17%,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03.26万元,同比去年增加152.1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0.41元。

2021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5.56亿元,同比增加32.19%;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81亿元,同比增长5.61%;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8.49%,同比增加5.53个百分点;每股净资产2.30元,同比增加6.98%;资产负债率54.32%,同比增加11.50个百分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4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于2022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名,其中董事林瑞荣、江胜宗、刘焕章现场出席会议进行表决,董事林材波、林仁宗、李金发、何贤波、黄颖聪、何志儒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进行表决。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年报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关联董事刘焕章、林材波、李金发回避表决,本议案有效表权票6票,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3,875,19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9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2,123,806.55元(含税)。

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实际股本为基数,每股现金股利发放金额不变,依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总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有关具体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经营层依据审计工作量与会计师事务所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担保额度(含已发生累积担保金额)。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胜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林仁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萧志仁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2] 3707-5号),无锡宏仁2021年度剔除募集资金影响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7,222,225.03元,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数9,400.00万元比较,完成率为124.70%。无锡宏仁2020年及2021年剔除募集资金影响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累积数为191,328,625.84元,完成比例106.29%,完成业绩承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规定计算,业绩承诺方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李金发先生因个人健康状况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金发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方业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审查,方业纬先生没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定任职资格要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新设全资子公司珠海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开展覆铜板等相关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批露的《宏昌电子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董事简历

江胜宗先生,男,1967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台湾东海大学化工系毕业,自2000年起先后担任公司生产部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林仁宗先生,男,1963年2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台湾中原大学化工系毕业,自1998年起先后担任公司技术部高专、处长、副理、经理、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萧志仁先生,男,1975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美国德州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国际会计师(英国AIA国际会计师协会资格)、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 (SIFM),2004年8月至2014年10月于宏仁企业集团财务部先后担任组长、副经理、经理职务,2014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方业纬先生,男,1953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明志科技大学化工专业毕业,2015年4月至2019年7月担任无锡宏仁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担任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宏仁企业集团副总裁。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5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于2022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对2021年年度报告出具书面确认意见:

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2021年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在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没有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对外报出。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通过董事会拟定2021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3,875,195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90元 (含税),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2,123,806.55元(含税)。

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实际股本为基数,每股现金股利发放金额不变,依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总金额。

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其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该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担保额度(含已发生累积担保金额)。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22] 3707-5号),无锡宏仁2021年度剔除募集资金影响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7,222,225.03元,与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数9,400.00万元比较,完成率为124.70%。无锡宏仁2020年及2021年剔除募集资金影响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累积数为191,328,625.84元,完成比例106.29%,完成业绩承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规定计算,业绩承诺方无需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议案表权情况:本议案有效表权票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6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 环氧树脂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等相关规定,现将2021年度公司环氧树脂业务主要经营数据统计如下:

一、环氧树脂业务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1年产量(吨)	2021年销售量(吨)	2021年营业收入(人民币元)
环氧树脂	104,801.16	104,414.19	2,961,689,259.67

二、环氧树脂业务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0年平均售价(元/吨)	2021年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环氧树脂	17,933.56	28,364.82	58.17

三、环氧树脂业务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料	2020年平均进价(元/吨)	2021年平均进价(元/吨)	变动比率(%)
双酚A	9,527.08	19,162.23	101.13
环氧氯丙烷	9,645.02	12,703.70	31.71
四溴双酚A	25,105.62	47,896.93	90.78
丙酮	6,517.91	6,367.85	-2.30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环氧树脂业务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7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珠海宏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宏昌"),为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继续为珠海宏昌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的担保额度;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为其担保余额为等值人民币10.50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为珠海宏昌累计提供担保情况

2021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等值人民币12.68亿元担保额度(具体见公司2021年4月22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2021-025号《宏昌电子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上述担保事项并经2021年5月12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2年3月31日,珠海宏昌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先后取得交通银行、珠海华润银行、中国银行珠海分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等综合授信额度审批,公司累计为珠海宏昌取得上述综合授信提供等值人民币10.50亿元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二)公司拟继续为珠海宏昌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的担保额度(含已发生累积担保金额)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珠海宏昌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相应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汇票、保函、票据、信用证、抵质押贷款、银行资金池等业务,申请授信额度的条件为各合作银行认可的抵/质押物、保证担保。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珠海宏昌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珠海宏昌资金需求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确定。

公司拟为珠海宏昌上述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期内该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三)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4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珠海宏昌成立于2008年9月8日,注册资本8,59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林仁宗,注册地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七路1916号,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电子用高科技化学品(电子级环氧树脂);租赁业;仓储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珠海宏昌资产总额为1,954,295,601.99元,负债总额为1,206,767,006.8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3,541,096.65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206,767,006.88元,资产净额为747,528,595.11元,2021年度珠海宏昌实现营业收入2,897,881,527.43元,净利润222,009,572.36元。以上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持股珠海宏昌比例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除已公告,公司为珠海宏昌提供累积等值人民币10.50亿元担保外,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以公司与有关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具有实质控制权,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宏昌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基于珠海宏昌运营周转资金需求,为保证资金周转,公司同意为该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担保的事项合理,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已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等值人民币10.5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46%,公司无逾期担保。

若本次担保额度全部实施,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等值人民币13.0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47%,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8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71人,注册会计师93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13人。

天职国际2020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2.28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6.9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8.13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85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07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涉及人员16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颜艳飞,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陈廷洪,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磊,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03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8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一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进行了讨论和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天职国际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并对天职国际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建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以及良好的职业操守,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执业经验丰富,具备承担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并且较好的完成了公司之前的年度审计工作。董事会履行的续聘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确定的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公允、合理。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9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2022年度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刘焕章、林材波、李金发回避表决,该事项以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聚丰投资有限公司(NEWFAME INVESTMENT LIMITED)、CRESCENT UNION LIMITED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2、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品名	2021年预计交易金额(A)	2021年实际交易金额(B)	实际交易与预计差异百分比(B-A)/A*100%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环氧氯丙烷(ECH)	20,353,982.30	0		原取得授权,便于灵活采购;报告期,国内市场可满足供应,未发生交易。
	南亚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二酚(BPA)	678,994,200.83	604,105,521.60	-11.03	市场行情波动,实际交易金额减少。
		溴化型环氧树脂(400)	1,592,920.35	0		原取得授权,便于灵活采购;报告期,市场择优采购,未发生交易。
		环氧树脂128	11,946,902.65	0		
		双酚F型环氧树脂170	4,380,530.97	0		
		四官能基环氧树脂431A70	11,769,911.50	0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玻纤布	40,000,000.00	40,189,831.48	0.47	
	无锡宏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	120,354.00	67,699.10	-43.75	客户指定的包装材料用量减少。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GRACE ELECTRON (HK) LIMITED	覆铜板	10,835,102.00	10,835,102.00	0	GRACE ELECTRON (HK) LIMITED原仅作为无锡宏仁销售窗口,2021年3月份开始停止业务往来,改通过宏昌电子香港子公司作业,避免关联交易。
		半固化片	3,127,423.00	3,127,423.00	0	

(下转B113版)